

体检服务协议

甲方（受检方）：_____泾阳县崇文镇人民政府_____

联系地址：_____

乙方（体检方）：_____西安莲湖高尚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_____

联系地址：_____西安市莲湖区南三环西段60号永安大厦_____

鉴于：

乙方为具备健康体检资质的医疗机构，拥有丰富健康检查资源及健康管理经验，可提供优质健康体检及相关服务，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健康体检服务。现双方经友好协商于_____2025_____年_____10_____月_____30_____日达成本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作内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其提供健康体检服务。

体检总人数 321 人

合同总金额 435920.00 元

加项方式 ☒ 自费 / ☐ 公费、加项折扣 _____

(检套餐、体检项目及价格详见附件)。

二、体检期限

本协议体检期限自 _____2025_____年_____12_____月_____1_____日至 _____2028_____年_____11_____月_____30_____日止（以下简称“体检有效期”）。

三、体检事项

1、甲方需提前 3 个工作日将需体检员工（以下称“受检者”）名单，包括但不限于受检者姓名、性别、有效身份证号、联系方式及体检日期等信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确保向乙方提供的参检人员信息已获得其合法有效授权，确保信息来源及共享使用的合法合规性。

2、甲方需变更受检人员、体检套餐及体检日期等影响体检工作信息的，应于体



检日前3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确认。否则,乙方有权就未经其确认的单方变更而拒绝提供相应的体检服务,由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由甲方承担。

3、甲方自愿放弃体检或受检者在预约后主动放弃体检或放弃部分体检项目的,均视为甲方自愿放弃,上述人员列入实际参检人员并按约定项目结算。对于全部或部分弃检的项目,甲方不得主张弃检项目相应费用等退还或要求乙方调整体检费用。

4、体检人数、时间、地点等由双方另行确定。甲方应当在体检前告知参检人员携带身份证等证明以便乙方确认,并详细告知其到检时间、体检地点、体检须知等。如参检人员违反注意事项或故意隐瞒既往病史而导致体检结果不准确、不完整、不充分的或引发纠纷及投诉的,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5、甲方受检者增加体检项目或受检者携带家属参加体检的,就增检项目及家属体检所涉费用由受检者于现场缴纳。

6、乙方应在甲方当批/次体检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受检者提供体检报告。乙方于体检报告出具后通知甲方,甲方应通知受检者自行领取体检报告。经受检者书面同意,甲方可统一代领转交,甲方不得擅自拆阅受检者体检报告并承诺对体检数据及报告的合法使用负责。

7、为优化并提供个性化健康管理服务,甲方同意并配合告知受检者,乙方或于本批/次体检结束后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对甲方受检者开展体检满意度调查事宜。

8、甲方知悉疾病具有一定的潜伏性和突变性,且个体差异和疾病发展的窗口期以及医学技术本身的限制增大了疾病的不可预知性,现有的医疗技术手段对于疾病的筛查仍具有局限性和时效性,乙方的检查服务仅为甲方受检者当次检查结果的客观呈现。

9、甲方参检人员应积极配合乙方检查,主动如实说明既往病史及身体异常情况,为乙方医生做出准确判断提供重要参考。

四、费用结算

1、体检费用: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体检服务实际总费用以实际参检人数据实结算,具体详见双方确认的结算单。

2、结算方式:甲方在合同签订后按合同名单人数及金额一次性向乙方支付体检费用,体检有效期3年。



3、甲方应以电汇或网银转账方式付款至乙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西安莲湖高尚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二环支行

账 号: 78620188000153351

4、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向乙方工作人员如业务经办人等付款, 否则视为无效, 甲方自行承担损失。

五、保密义务

1、本协议所涉体检价格、营销方案、参检人员个人信息、体检报告等信息均视为保密信息, 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 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未经信息提供方或信息所有者书面同意, 另一方不得将保密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但应法律法规或政府主管机关要求披露的除外。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持续有效, 直至保密信息成为公共领域的信息。

六、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时,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双方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待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 双方另行协商协议履行事宜。

七、违约责任

1、一方违约致使本协议目的不能实现的, 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协议, 并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等违约责任。

2、甲方逾期付款的, 每逾期一日, 应承担届时其在本协议项下未支付款项万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三十日, 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甲方除支付逾期违约金外, 还应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本协议项下体检服务只适用于甲方(包括其高管、员工及家属)。未经乙方书面同意, 甲方不得将本协议权利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如违反, 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并要求甲方支付本协议体检服务总费用三倍的违约金, 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 甲方另行赔偿。



八、争议解决

-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终止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法律。
- 2、凡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他

- 1、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 2、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其有效期至体检有效期届满且双方约定的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_____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5 年 10 月 30 日

乙方（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5 年 10 月 30 日

